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執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聘僱兼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

107年12月26日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1次行政會議通過
 111年02月23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02月15日 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1月17日 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博士班研究生		碩士班 研究生	大專學生	講師級	助教級
未獲博士候選 人資格者	已獲博士候選 人資格者				
最高以不超過 30,000元 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 34,000元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 15,000元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 10,000元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 10,000元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 8,000元為限
備註		1.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聘僱兼任助理人員每人每月工作酬金依據上表標準支給，由計畫主持人簽請校長核定後，辦理簽約及每月工作酬金之支給。 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學生兼任助理，每月工作酬金每月至少支給6,000元。 3. 臨時工資：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基本工資按工作性質，按日或按時核實支給。			